

##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卓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经公司监事会征询公司股东意见，并对其资格进行审查后，推举高卓锋先生、晁静婷女士、孙军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上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成员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并与公司新选举职

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会议对各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逐一进行了单项表决：

1、提名高卓锋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提名晁静婷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提名孙军权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原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公司生产经营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公司拟变更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需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 二、备查文件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高卓锋，男，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磁场与微波技术专业本科学历。自2002年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基站天线研发工程师、基站天线研发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基站天线研发部副总监。

高卓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8,77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92%，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高卓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晁静婷，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英国卡迪夫Cardiff大学（Cardiff University）硕士学历。2007年7月至2007年9月，任职于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营业部；2011年4月至今，任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监。

晁静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晁静婷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孙军权，男，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广东省科学技术职业学院专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8月，任职于佛山市顺德区乐从家具协会；2005年9月至今，任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管理部经理。

孙军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1,68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53%，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孙军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